常州光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暨实施情况的公告

公司股东朱雪英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常州光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13日在巨潮 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

(2022) 043号。公司股东朱雪英女士计划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 日后的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4.920.110股,即不超过公 司总股本的1.00%。

近日, 公司收到朱雪英女士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告知 函》,其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已届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 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朱雪英	集中竞价交易	2022年9月19日	8.2011	500,015	0.10163
	合计		8.2011	500,015	0.10163

注:本次减持股份来源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的股份以及公司历年转送股份,减持价格 区间为8元/股-8.25元/股:合计减持价格为合计减持交易金额除以减持数量取得。朱雪英女 士自2022年9月21日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至本告知函出具之日,未减持公司股份。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的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份性质	股数	占总股本比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
		(股)	例(%)		例(%)
朱雪英	无限售条件股份	25,100,515	5.10162	24,600,500	4.99999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朱雪英女士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 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

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

- 2、朱雪英女士本次股份减持计划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规的情形。截至本告知函出具日,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 3、朱雪英女士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1、朱雪英女士出具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常州光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6日